

范围)包含乘客电梯,其额定速率须满足本次招标要求;若潜在投标人提供“证书类型B”的,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许可证》,许可项目为: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范围包含乘客电梯,其额定速率须满足本次招标要求。

潜在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修理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为: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范围包含乘客电梯,其额定速率须满足本次招标要求;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上述“证书类型A、B、C”之一,且许可子项目(或范围)包含乘客电梯,其额定速率须满足本次招标要求。

4、信誉要求: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或“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打印件或显示日期的截图做在投标文件中。;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000000000000000000)的评标情况: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资格符合要求,报价合理,同意推选;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包括: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以上资料一并提交并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对异议答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三、其他

永城市茴村镇安置区(汉风安置小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电梯采购与安装工程
评标结果公示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永城市茴村镇安置区(汉风安置小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电梯采购与安装工程

2、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74；永建招标【2024】034号；永公建【2024】040号

3、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11月22日

4、变更公告发布日期：无

5、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招标控制价：4716000.00元

7、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二、资格审查情况

经审查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浙江速捷电梯有限公司、奥玛斯电梯(苏州)有限公司、克莱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河南省锦岐电梯销售有限公司。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及原因：巨立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该投标单位对第五章技术参数及要求4.45米提升高度未响应，不符合招标文件第5章技术参数及要求，且未提供技术配置要求）；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该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未提供提升高度，不符合招标文件第5章技术参数及要求）；河南明达电梯有限公司（该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未提供提升高度，不符合招标文件第5章技术参数及要求）。

三、评标信息

（一）评标时间：2024年12月17日

（二）评标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异地评标鹿邑

（三）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浙江速捷电梯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大写）：肆佰叁拾陆万贰仟元整

投标报价（小写）：436200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设备供货期30日历天；安装期60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标准

第二中标候选人：奥玛斯电梯(苏州)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大写）：肆佰柒拾万零柒仟元整

投标报价（小写）：470700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设备供货期30日历天；安装

期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标准

第三中标候选人：克莱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大写）：肆佰陆拾捌万伍仟捌佰元整

投标报价（小写）：46858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设备供货期 30 日历天；安装期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标准

四、公告发布媒介和公示期

本公示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公示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五、异议和投诉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包括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以上资料一并提交并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对异议答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六、联系方式

1、招标人信息

名称：永城市房投保障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永城市团结路与芒砀路往西 100 米盛世家园小区物业办公楼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0-5677889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天伦路 11 号院 1 号楼 1 单元 18 层 134 号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7703815185

3. 监督部门

名称：永城市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地址：永城市欧亚路 191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0-5758228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永城市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永城市房投保障房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永城市团结路与芒砀路往西 100 米盛世家园小区物业办公楼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370-56778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天伦路 11 号院 1 号楼 1 单元 18 层 134 号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17703815185

电子邮件：121577726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